

为保护儿子刺伤丈夫 无罪

6月15日,最高人民法院对外发布反家暴十大典型案例(2023年)。其中一起案例显示,一位母亲为保护术后的儿子免受严重伤害,用水果刀将施暴的丈夫刺成重伤。法院宣告,母亲无罪。

案情显示,邱某某(女)和张某甲(男)案发时系夫妻关系,因感情不和、长期遭受家庭暴力而处于分居状态。二人之子张某乙9岁,右耳先天畸形伴听力损害,经三次手术治疗,取自体肋骨重建右耳廓,于2019年6月5日出院。同年7月2日晚,邱某某与张某甲多次为离婚问题发生争执纠缠。次日凌晨1时许,张某甲到邱某某和张某乙的住所再次进行滋扰,并对邱某某进行辱骂、殴打,后又将张某乙按在床上,跪压其双腿,用拳击打张某乙的臀部,致其哭喊挣扎。邱某某为防止张某乙耳受损,徒手制止无果后,情急中拿起床头的水果刀向张某甲背部连刺三刀致其受伤。邱某某遂立即骑电动车将张某甲送医救治。经鉴定,张某甲损伤程度为重伤二级。

检察机关以邱某某故意伤害罪提起公诉。本案中,为防止张某乙的再造耳廓受损,邱某某在徒手制止张某甲暴力侵害未果的情形下,持水果刀扎刺张某甲的行为符合正当防卫的条件。同时根据防卫人所处的环境、面临的危险程度、采取的制止暴力的手段等因素进行综合判断,应当认定邱某某的正当防卫行为未超过必要限度,不负刑事责任。法院依法宣告邱某某无罪。

(摘自《华商报》)



废料造“航母”

湖南湘潭71岁的欧阳井岗打造了一艘“航空母舰”,近1.2米长的船体,甲板上逼真的“战斗机”,让人深受震撼。

欧阳井岗从小就对航空航天模型很感兴趣。成年后,他最初在工厂工作,后在湘潭市航模协会从事青少年科技模型教育,兴趣爱好与工作内容无缝衔接。2015年退休后,他依然保留着这项爱好。他曾制作了唐兴桥、城正街等以湘潭人文景观为主题的200多件瓶装微缩景观,用废旧材料定格湘潭记忆。

前不久,他突然奇想,想做一艘航空母舰模型。参考网上已公布的“辽宁”舰图纸,再找来一些废弃PVC板等,就开工了。约20天后,航空母舰模型全面竣工,欧阳井岗将它命名为“湖南号”,以表达自己的一种美好愿望。

满延坤(摘自《岳阳晚报》)

父亲去世 儿子陷天价殡葬费骗局

2个小时简陋服务,收取13800元天价殡葬费,还把亲人去世说成“挺高兴的事儿”,把送别亲人当成“打发”。父亲在北京医治无效不幸去世后,江苏小伙阿冉和母亲遭遇天价殡葬骗局。

“殡仪馆”捧着他们去火化

阿冉在北京工作,他把患胃癌的父亲接到北京看病,虽辗转数家医院,但为时已晚。6月11日凌晨1点50分左右,其父亲不幸离世。接到母亲的电话,阿冉凌晨2点半赶到医院。母亲告诉他,医院不让放遗体,殡仪馆马上会来人拉遗体。阿冉给父亲开了死亡证明,等到再回来,父亲的遗体已经被“殡仪馆”放进棺材后送进灵车。他埋怨母亲为什么不等他回来,母亲说护工和“殡仪馆”一直撵他们走。

自称“殡仪馆”工作人员的人告诉阿冉母亲,殡仪馆资源紧张,外地人更难办理。阿冉母亲害怕“殡仪馆”不收她丈夫这个外地人,就把钱先付了,一共13800元。按照“殡仪馆”的

说法,费用包括护灵、遗体整容、抬棺、黑纱、摔盆等项目,属于“全包”。

他和母亲给“殡仪馆”“小张”打电话,要费用清单,但“小张”让运灵的“老杨”跟他说。老杨表示,“到了殡仪馆都有的”。阿冉问他是哪家殡仪馆,老杨说大兴殡仪馆。老杨又提到火化时间,说得当天早上6点半之前火化,如果8点钟去办,一天都不一定办完流程。

到大兴殡仪馆,老杨把阿冉叫进灵车,说火化费和灵位等不在13800元里。阿冉起疑,问他是不是殡仪馆工作人员。老杨这时说,他不是。之后,阿冉以为还会有葬礼等服务,可情况与他想的不一樣。而且殡仪馆根本没有资源紧张,7点多就办完了火化流程。

收费和服务内容对不上

看着父亲的棺椁被推进火化间,阿冉陷入悲痛。老杨这时想溜走,阿冉拽住他,要求提供费用清单。老杨手写了一个清单:其中包括净身穿衣1000元、灵车1500元、木棺1800元、

尸体袋150元、棺罩150元、高档西装4600元、高档骨灰盒4600元,共计13800元。

看到清单,阿冉要求解释为何没有之前说的殡葬服务。直到这时,阿冉才知道,这个所谓“殡仪馆”,是医院护工老李私下提供的。

经过一番争论,最终,对方还返了阿冉5000元。老杨退款时,阿冉注意到他的微信支付名称是“老杨寿衣店”。他在地图上查到这家店的位置和电话号码,发现正是开灵车的老杨的号码。

之后阿冉返回医院,找到提供“殡仪馆电话”的护工老李。老李声称遛弯时看到电线杆子上有这个“殡仪馆”的小广告,把电话抄了下来,当时出于好心,就介绍给了阿冉母亲。护工主管为了调查老李和“假殡仪馆”有没有利益往来,还查了他的通话记录和转账记录,没有发现小张和老杨的信息。

护工主管拨通了“假殡仪馆”的电话,他要求对方再退给阿冉3000元。老杨寿衣店的收费从此前的13800元,变成

了5800元。

和骗子磕到底

阿冉拨打12315投诉电话,一小时后,他接到了老杨的电话,老杨说自己只是代老板(小张)收这13800元的费用,可以全部退款,要求让他撤销投诉。阿冉拒绝。

之后,小张打电话来道歉,并且说:“你爸火化了都挺高兴的,把你爸也打发走了,别搞事儿了。”听到这些,阿冉很生气。

近日,市场监督管理局给阿冉来电话,他们调查发现,老杨寿衣店不具备殡葬服务资质,只是一个卖殡葬用品的商店,但其不仅进行殡葬服务,还收取远高于市场价的费用。16日北京市丰台区民政局表示,已对此事立案,正在调查。

回顾此事,阿冉说,最重要是要相信正规殡仪馆。他如果事先了解清楚,就不会出现这场悲剧。阿冉说,死者尊严是小事,总要有有人跟这群黑心人死磕,“从我的角度来说,这也是对我爸一个交代”。

(摘自《扬子晚报》)

房产转至子女名下要留书面协议

北京市西城法院近日审理了一起房产赠与纠纷案。北京八十多岁的周先生20年前将承租的公房转给女儿,如今,身患癌症的他却被女儿告上法院,要将他扫地出门。原因是自己再婚后,女儿认为再婚配偶的子女也有赡养义务,此后她不但不能赡养自己,还和自己断了联系。

法院审理认为,子女对父母的赡养义务,不因父母的婚姻关系变化而终止。赡养人应遵从老人的意愿,妥善安排其住房。法院故不支持周先生女儿的诉求。

北京市西城法院综合审判庭赵凯法官说,老年人处置房产要谨慎,考虑要周全。根据我国法律规定,老人将房产赠与子女,在过户前还可以撤销赠与。但房屋产权一旦转移登记在子女名下,老人就丧失了任意撤销权。如确需将房产赠与或转让给子女,可参考以下方法来保障自己的权益。

首先,如果老人赠与房产,但仍想保留自己的居住权,民法典新增的居住权制度是好途径。老年人在处置房产时,可与子孙再签个居住权合同,约定房产赠与子女,但老

人仍享有房子的居住权,并向不动产登记中心申请居住权登记。这样做还可限制子女擅自转让房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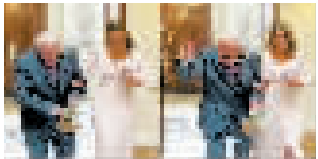
其次,如果老人对接受赠与的子女有赡养要求,可签订附义务赠与合同。一旦子女不履行赡养义务,或未达到双方的约定,老人可要求子女依合同履行赡养义务,或依民法典的规定,在知道或应当知道撤销事由之日起一年内撤销赠与。

最后,老人将房产赠与子女,务必要以书面的形式将双方转移房产的动机、有无附加义务和其他约定写清楚,双方要签白纸黑字、权责清晰的协议。这是日后一旦发生纠纷,还原事实及衡量双方是否履行义务的重要证据。同时,在与子女订立居住权合同或附义务赠与合同时,还可以参考经济类合同,将违约责任写清楚。比如,受赠人未保证赠与人的居住权,或者受赠人未尽到协议约定的义务时,需将房产过户到赠与人名下。

(摘自《北京晚报》)

95岁外公当婚礼“花童”

英国95岁男子伯特·艾德林去年2月摔倒。当时,医生告诉他的家人,艾德林或许永远不能再走路了。为了给外公增加康复的动力,外孙女瑞秋邀请他参加自己的婚



礼,成为婚礼上的“花童”。经过1年多的恢复,艾德林如愿出现在外孙女的婚礼上。这位“撒花爷爷”祝福新人的场景被拍下,感动了不少网友。

(摘自《都市快报》)

64岁儿子照顾86岁母亲 秘诀是夸

家住河南省开封市板桥社区的张自中是街坊四邻称赞的“大孝子”。今年64岁的张自中几十年如一日照顾父母,还摸索出了哄老人开心的“诀窍”——夸。

“妈,芹菜择好了没有?再帮我剥几瓣蒜啊。”这天,张自中一边做午饭,一边“指挥”老

母亲帮他干活。张自中介绍,86岁的母亲操劳惯了,“让她干活她就高兴”。摸透了母亲的脾气,张自中平时会鼓励母亲做一些劳动强度不大的家务活。

“菜择得真干净,还是俺妈能干。”接过母亲递过来的菜,张自中和母亲打趣道,老太太

瞬间被逗得呵呵笑起来。“前几年俺爸还在的时候,家里更热闹。”张自中说,小孩需要夸,老人也一样。母亲自己洗袜子,张自中会说“俺妈洗得真干净,这个老太太不简单”。老人帮忙干活了,张自中会说“还是俺妈能干”,老人听了会很高兴。

(摘自《汴梁晚报》)

高学历流浪汉街头教英语走红

5月初,流浪汉刘彦弘被河北省枣强县大营镇的主播发现时,就睡在马路中间。白天,他支起一块黑板,上面写着:湖北水电工程学院(学士)毕业,河南科技大学(硕士)结业,辅导中小学英语,小学5元/小时,初中10元/小时,高中15元/小时。

刘彦弘生于1964年,以前在技校当过英语老师。从他研究生室友处得知,他本科就读于葛洲坝水电工程学院(现为武汉水利电力大学),1987年在洛阳工学院(现河南科技大学)读研3年。

一开始,这位流浪汉无人理会,一位经营超市的主播,拍下他用扁担挑着行李走路的视频,流量不知怎么就起来了。越来越多的主播把直播镜头对准他,越来越多的孩子成为他的学生。

刘彦弘表弟称,上一次见到刘彦弘还是二十多年前。刘彦弘老家在湖北一县城,父母是医务工作者,他有一个妹妹十几岁因病去世,他很喜欢这个妹妹,“可能此事埋了一点伏笔,造成他对父亲有点恨意”。刘彦弘研究生毕业后性情大变,总把自己关家里,后来他和父亲大闹一场,从此二人水火不容。(摘自《重庆晨报》)

